

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408013臺中市南屯區干城街88號
承辦人：教師兼註冊組長 黃惠亭
電話：04-22510983#112
電子信箱：lmjhtced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神岡區社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黎中教字第11300062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87055700X1130006231_170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4學年度學生總量管制措施，敬請協助轉知貴校學生家長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0月17日中市教中字第11300912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將於114學年度實施七年級新生總量管制，辦法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